

证券代码:603022 证券简称:新通联 公告编号:临 2024-006  
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 
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国祥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3人。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，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后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3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，认为：《公司2023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实，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管理规定的行；未发现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摘要》

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充分考虑了公司战略经营发展需要、盈利水平、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同时也有利于公司健康、持续稳定的发展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充分考虑了公司战略经营发展需要、盈利水平、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同时也有利于公司健康、持续稳定的发展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为期一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监事会对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在一年内滚动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5,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，购买低风险、安全性高和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，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收益，实现公司股东的利益最大化。该事项及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临2024-009）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监事会对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、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对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监督审查，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，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，适合当前公司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情况，并能有效执行。《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规范、真实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体系建设、执行和监督的实际情况，较为全面的反映了公司经营活动中内部控制情况，没有虚假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临2024-010）。

八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相关事宜的议案》

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相关事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无锡新通联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担保是基于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，无锡新通联经营情况正常，资信良好，具有足够的偿债能力，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较小。上述担保行为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临2024-011）。

九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执行财政部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》的有关规定而进行的相应变更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临2024-011）。

十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4年度第一度报告》

监事会对公司《2024年度第一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。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管理规定的行为；未发现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临2024-012）。

十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》

经公司审核，监事会同意公司为本次授权事宜宜合理、利提高公司股权融资决策效率，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临2024-013）。

十二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公司对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的股东资格、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、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进行了核查，认为：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临2024-014）。

十三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4年度第一度报告》

监事会对公司《2024年度第一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。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管理规定的行为；未发现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临2024-015）。

十四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公司对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的股东资格、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、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进行了核查，认为：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临2024-016）。

十五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4年度第一度报告》

监事会对公司《2024年度第一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。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管理规定的行为；未发现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临2024-017）。

十六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4年度第一度报告》

监事会对公司《2024年度第一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。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管理规定的行为；未发现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临2024-018）。

十七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4年度第一度报告》

监事会对公司《2024年度第一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。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管理规定的行为；未发现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临2024-019）。

十八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4年度第一度报告》

监事会对公司《2024年度第一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。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管理规定的行为；未发现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临2024-020）。

十九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4年度第一度报告》

监事会对公司《2024年度第一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。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管理规定的行为；未发现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临2024-021）。

二十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4年度第一度报告》

监事会对公司《2024年度第一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。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管理规定的行为；未发现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临2024-022）。

二十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4年度第一度报告》

监事会对公司《2024年度第一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。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管理规定的行为；未发现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临2024-023）。

二十二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4年度第一度报告》

监事会对公司《2024年度第一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。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管理规定的行为；未发现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临2024-024）。

二十三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4年度第一度报告》

监事会对公司《2024年度第一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。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管理规定的行为；未发现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临2024-025）。

二十四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4年度第一度报告》

监事会对公司《2024年度第一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。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管理规定的行为；未发现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临2024-026）。

二十五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4年度第一度报告》

监事会对公司《2024年度第一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。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管理规定的行为；未发现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临2024-027）。

二十六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4年度第一度报告》

监事会对公司《2024年度第一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。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管理规定的行为；未发现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临2024-028）。

二十七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4年度第一度报告》

监事会对公司《2024年度第一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。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管理规定的行为；未发现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临2024-029）。

二十八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4年度第一度报告》

监事会对公司《2024年度第一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报告的内容和格式